

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國中部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招生簡章

一、招生科別、人數及考試科目：

招生科別	年級	招生人數	備註
國中部	七	各擇優錄取若干名。	男女兼收
	八		

二、考試內容：

總分 100，含下列兩者：

(一) 書面審查 15%：請考生必繳下列文件

1. 前一學期成績單
2. 前一學期獎懲記錄
3. 前一學期缺曠記錄
4. 其他佐證優良事蹟證明影本(選繳)。

(二) 面試 85%：

1. 自我介紹
2. 入學動機及學習計畫。

三、報名日期與時間：

日期：111 年 1 月 27 日（四）、2 月 7 日（一）、2 月 8 日（二）

時間：8：00~11：30、13：30~16：30

四、報名地點：

景文高中教務處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保儀路 127 號

電話：(02)29390310~9

五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填寫報名表

(二) 繳交書面審查資料（前一學期成績單、前一學期獎懲紀錄、前一學期缺曠記錄、其他佐證優良事蹟證明影本）

(三) 繳交二吋正面相片一式 2 張

(四) 繳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

(五) 領取准考證

六、考試日期及時間：2 月 9 日（三）上午 9：00~11：00

七、考試地點：景文高中，考場於考試前一日在教務處公布欄公布。

八、錄取標準與成績計算：總分 100 分，書面審查佔 15%，面試佔 85%，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九、放榜：2 月 9 日（三）下午 5：00 於本校網站 / 重要公告放榜。

十、報到：2 月 10 日（四）上午 9：00 至 12：00，繳交轉學證明書及服裝費 5,790 元。

十一、收費標準：

(一)學雜費：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4 月 29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03007892 號函核定每生每學期 48,300 元。

(二)代收代辦費：所列收費標準係暫依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收費標準，實際收費金額將依據教育局函頒「臺北市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」辦理。